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125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签订《嘉元科技年产5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嘉元科技”）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于2021年11月10日签订《嘉元科技年产5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投资意向书》（以下简称“投资意向书”），由公司负责规划、建设、运营和管理“年产5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投资意向书仅为双方的意向性合作文件，本项目的投资立项等事项按决策权限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并需取得投资项目立项备案、建设用地使用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节能评估和审查等前置审批手续，项目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签订投资意向书的投资项目为印制电路板用高端电解铜箔制造项目，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铜箔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在本项目规划设计、设备订制及工艺设计时，充分考虑印制电路板铜箔与锂电铜箔柔性切换生产能力。由于本项目尚未正式实施，如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存在项目前期投入回收和效益实现不及预期的风险。

●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14.49亿元，若未来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筹措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可能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53.33亿元，存在资金筹措进度或规模不及预期，进而影响本投资意向书涉及

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建设进度。

● 本投资意向书仅为双方的意向性合作文件，项目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意向书涉及项目分期实施，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 本投资意向书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排将以双方正式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意向书签订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梅州市梅县区签署了《嘉元科技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投资意向书》，由公司负责规划、建设、运营和管理“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

本投资意向书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投资意向书，项目正式落地条件成就后，公司将按决策权限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意向书签署主体基本情况

1、名称：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3、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4、履约能力分析：交易对手方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充分履约能力。

三、投资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甲方：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

乙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条 投资内容及规模

1. 项目名称及内容：嘉元科技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暂定名称，以实际备案为准）。

2. 投资规模及建设时间：项目拟建设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生产线，计划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年产 1 万吨、二期年产 2 万吨、三期年产 2 万吨；项目自取得建设施工许可证之日起 36 个月内完成。上述为暂拟的计划时间，具体以双方订立的合作合同为准。

第二条 项目拟用地范围及面积

项目位于梅县区，规划占地面积不超过 800 亩，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期限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土地须依法依规通过招拍挂竞买取得。

第三条 规划条件及建筑要求

乙方投资的项目必须符合相关部门有关建筑密度、容积率、绿地率、停车位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项目环评批复、取得项目所需能源指标及项目审批、规划、报建等相关手续。

2. 甲方承诺加大对乙方投资工作的支持和服务力度，在职权范围内及时协调处理投资及建设过程中的各种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3. 甲方承诺在乙方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过程中，协助乙方取得并享受国家、省市出台有关产业扶持优惠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权证、税收优惠、项目补助等。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规划、建设、运营和管理“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项目享受国家相关政策及地方招商引资规定的优惠待遇。

2. 乙方用地用途须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要求。

3. 乙方应在依法摘牌取得土地使用权之日起一年内完成报批报建手续并动

工开发建设。取得土地使用权满一年未动工开发建设的，按照土地挂牌出让成交价的 20%征缴土地闲置费；超过二年未开工建设，或者已动工开发但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仍属闲置用地范畴的，由职能部门依法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投资意向书仅为双方的意向性合作文件，项目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意向书涉及项目分期实施，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投资意向书仅为双方的意向性合作文件，本项目的投资立项等事项按决策权限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并需取得投资项目立项备案、建设用地使用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节能评估和审查等前置审批手续，项目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订投资意向书的投资项目为印制电路板用高端电解铜箔制造项目，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铜箔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在本项目规划设计、设备订制及工艺设计时，充分考虑印制电路板铜箔与锂电铜箔柔性切换生产能力。由于本项目尚未正式实施，如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存在项目前期投入回收和效益实现不及预期的风险。

3、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4.49 亿元，若未来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筹措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可能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53.33 亿元，存在资金筹措进度或规模不及预期，进而影响本投资意向书涉及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建设进度。

4、本投资意向书仅为双方的意向性合作文件，项目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意向书涉及项目分期实施，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5、本投资意向书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排将以双方正式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准，提请广大投

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嘉元科技年产5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投资意向书》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